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本研究的範圍，係以依據六十四年國民小學社會課程標準所編輯之國小社會科教學內容及教學現況為主。

測驗的範圍，主要係從八十一學年度六年級學童所學過的四年級至六年級上學期的社會科教學內容中取材，亦即包括第七冊至十一冊的教科書內容，涵蓋歷史、地理、公民三大領域。至於六下所使用的第十二冊的教學內容，因施測時間是在六年級下學期開學後不久，學童尚未學完，故未予包括在內，是為本研究限制之一。

問卷的範圍，是從整體的社會科課程與教學著眼，包含影響教學的主要因素：教師基本資料、教學目標、教學內容、教學活動、評量、教學資源及教具設備、行政配合等七項。因問卷調查的對象，係選自受測學童的社會科教師及學校主任，故樣本的數量不大，是為本研究限制之二。

至於觀察的範圍，因只由受測班級中選取部分任課教師作為觀察對象，故只能觀察受測的六年級學童在下學期接受社會科教學現況，而無法觀察其他年級的社會科教學，是為本研究的限制之三，此外，觀察對象的數量，因受時間和人力的限制，無法多選，是為本研究的限制之四。觀察的主要內容分兩部分：一為結構式觀察的檢核表，包括教學準備、呈現與探究、教學技術、學習策略、教室管理與氣氛、教學資源的運用、時間支配、綜合與評量及總評等九大項；另一部分則為非結構式深度訪談，問題包括教師對教材的理解、對教學的評鑑與省思、教師本人對社會科的信念等三大項。

本研究所採用的三種研究法，因彼此相互關連，故先做學習成就測驗，然後就測驗所得的結果探討其原因，因此乃選擇部分任課教師做問卷調查，並觀察任課教師教學的實況，藉此了解他們對學習成就的影響，獲取教學成效的全貌，成為一個完整的研究架構。如此之研究架構，使本研究的樣本從受測學童到任課教師，必然會發生逐步縮小的現象，唯有如此，才能解釋學習成就和教學現況之間的關係。